

校办发〔2021〕28号
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关于国庆节放假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1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现将我校2021年国庆节放假安排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放假安排

10月1日至7日放假调休，共7天。9月26日（星期日）、10月9日（星期六）上班。9月26日上星期三（10月6日）的课，10月9日上星期四（10月7日）的课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(一) 根据近期疫情防控形势，为切实做好“外防输入”工作，师生员工原则上不出省，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，如非必要不前往阳性病例报告市州；鼓励师生在当地过节，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留校师生服务保障等相关工作；教职工（含外聘）有省外行程计划的，须经所在单位同意后，报教职工预防工作组审批；学生有离校外出的，需按要求履行请假备案手续。师生员工假期有省外无本土病例报告市州旅居史的，返黔后需立即开展1次核酸检测，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返岗；有本土阳性病例报告市州旅居史的，按贵州省有关防控措施要求执行。各学院（教学部）、各单位要提醒外出的师生员工做好个人防护，坚持良好卫生习惯，非必要不聚集。

(二) 各学院（教学部）、各单位要按照9月23日学校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安排部署，国庆节前认真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隐患排查化解工作。针对重点领域、重点部位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发现隐患及时化解；针对师生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知识教育，切实增强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；及时把握师生思想动态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切实解决事关师生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，师生平安。

(三) 各学院（教学部）、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假期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要提前落实值班人员，安排领导带班，明确值班人员责任，严格值班制度。保卫处要统筹安排好三校区24小时

安保值班和应急值守工作。如遇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，须按要求及时上报相关情况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（四）请各学院（教学部）、各单位于9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:00前将本部门国庆节值班表（电子版）通过办公自动化系统分别报送至学校办公室“孙科”用户和保卫处“刘海元”用户。

特此通知

贵州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9月23日